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截至2022年6月30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1年11月24日，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730号）核准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20亿元的绿色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公司于2022年2月23日公开发行第一期绿色公司债券（“22太阳G1”），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0.00万元，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99,950.00万元，由受托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2月25日划转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发行总额不超过20亿元的绿色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在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范围内使用，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30%。截至报告期末，“22太阳G1”募集资金中70,230.00万元已用于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绿色碳减排乡村振兴产业项目，29,720.00万元已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利息收入17.43万元，手续费支出0.02万元，公司债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7.41万元。“22太阳G1”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项目均已建成投入运营。本次绿色公司债券支持的光伏发电类项目，在运营阶段将太阳能转化为电能，减少化石能源消耗，且不直接产生大气污染物排放。具有替代化石能源消耗以及由于减少化石能源消耗协同减少二氧化碳、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排放的环境效益。公司严格

按照《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履行资金使用的申请、分级审批程序。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加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健康发展，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公司制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修订的情况及时修订了《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行为。

公司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均需由使用部门（单位）填写申请单并由使用部门（单位）负责人签字，经总会计师审核，由总经理或董事长审批同意后由财务部门执行。公司审计部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及时向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与监管情况

1、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2022年2月24日，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甲方、发行人）与国家开发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乙方、监管银行）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丙方、受托管理人）签署了《账户及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一：国家开发银行直营业务中心

银行账户：8120 1560 0660 2906 0000

开户银行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公主坟支行

银行账户：0200 0046 1920 0662 837

公司签署的以上监管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募集资金账户存储情况

货币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银行名称	账号	账户余额（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
1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乡村振兴公司债券（专项用于碳中和）（第一期）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直营业务中心	8120 1560 0660 2906 0000	1.92
2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乡村振兴公司债券（专项用于碳中和）（第一期）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公主坟支行	0200 0046 1920 0662 837	15.49
	合计				17.41

三、2022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用后）	99,950.0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9,95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9,95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进展情况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承诺投资项目（绿色碳减排乡村振兴项目相关的有息债务）							
1. 中节能（阳泉）50兆瓦光伏发电项目	否	24,800.00	不适用	23,600.00	23,600.00	不适用	已并网运行
2. 中节能芮城县50兆瓦光伏发电项目	否	23,400.00	不适用	22,000.00	22,000.00	不适用	已并网运行
3. 白城光伏发电领跑奖励激励基地(2019)5号项目	否	35,868.45	不适用	6,000.00	6,000.00	不适用	已并网运行
4. 中节能荒湖农场200MW 渔光互补光伏电站一期100MW 建设项目	否	30,040.00	不适用	0	0	不适用	已并网运行
5. 肃州区25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否	9,063.00	不适用	0	0	不适用	已并网运行

6. 肃州区49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否	16,150.00	不适用	0	0	不适用	已并网运行
7. 中节能安徽埇桥朱仙庄70兆瓦采煤深陷区水面光伏发电项目	否	19,460.00	不适用	18,630.00	18,630.00	不适用	已并网运行
8. 中节能达拉特旗光伏发电应用领跑基地2号（10万千瓦）项目	否	40,000.00	不适用	0	0	不适用	已并网运行
9. 关岭县普利农业光伏电站项目	否	29,250.00	不适用	0	0	不适用	已并网运行
绿色碳减排乡村振兴项目相关的有息债务小计		228,031.45		70,230.00	70,230.00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29,720.00	29,720.00		
合计		258,031.45		99,950.00	99,950.00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2021年8月24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及该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的议案》，公司使用绿色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偿还金融机构借款人民币70,230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结余17.41万元，原因为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58），及《关于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预案》（公告编号：2021-62）），根据董事会决议授权，公司使用绿色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偿还与绿色碳减排乡村振兴产业项目相关的有息债务人民币70,230万元。

（四）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22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上半年公司没有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上半年公司没有超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2年上半年公司没有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2年上半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变更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22年上半年，公司没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2、2022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8 月 26 日